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中石油股份管道整合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2年12月20日召开的五届四次董事会决议,公司于2012年12月至2013年6月完成参股中石油西北管道联合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西北管道公司")合计80亿元的出资,持有其12.8%的股权。

为打造统一的管道运营平台,实现基础设施、管网资源优化和协同,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石油")拟将其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、中石油东部管道有限公司和西北管道公司等三家公司进行整合,组建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管道平台公司")。

日前,中石油管道整合项目已完成相关审计评估工作。鉴于天然气管道输送产业发展空间巨大,管道平台公司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,继续持有股权具备投资价值,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,公司将以持有的西北管道公司 12.8%的股权,以经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,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的价格投资管道平台公司,获得管道平台公司3.52%股权。

特此公告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5日